

行政院第 3750 次會議院長提示暨院會決定決議事項 民國 110 年 5 月 6 日

院長提示：

各位同仁，今天院會要向大家介紹 1 位新的團隊成員行政院李國興副秘書長。李副秘書長曾任內政部、交通部會計長、行政院主計總處副主計長等職務，有 30 多年的公務經歷，除了熟悉政府行政及財政運作外，過去跟各部會也有很多溝通協調的機會，對行政院各項業務也很瞭解。

我特別期待李副秘書長發揮所長，面對新職務、新挑戰，能立即上手，襄助秘書長，督導院內各單位業務，也給行政團隊最大的加分，請大家一起替李副秘書長加油！

報告事項

一、衛福部陳報「少子女化對策－建構安心懷孕友善生養環境」報告，請鑒核案。

決定：

(一) 准予備查。

(二) 本週日（5 月 9 日）就是母親節，我們要向天下偉大母親們深致敬意及感謝，也要對想要成為母親或即將成為母親的媽媽們獻上祝福。衛福部特別在今天提出本報告，這是經過相關部會多次研商，在此感謝林萬億政委協助整合拿出方法及資源，展現國家建構安心懷孕友善生養環境之誠意及魄力。蔡總統 105 年上任之初，即投入 150 餘億元經費以因應少子女化，今（110）年更成長達 550 餘億元，明（111）年預計將投入 750 億元，若再加上今天推出「助生樂養」相關政策 1 年近百億元預算，將達到 850 億元規模，至 112 年更將逼近千億元。上開經費除將用於照顧育兒家庭外，在友善生養環境方面，包括：

1、助圓夢－擴大補助不孕症試管嬰兒：

過去固然有不孕症試管嬰兒之補助，但因以往只針對「中低收入戶」夫妻，1 年只補助 1 次，6 年多來僅成功生下 7 位，成效極為不彰，因此，本次將擴大試管嬰兒方案補助對象、提高補助次數（每胎最高 6 次）等，預估每年可嘉惠 2 萬餘對不孕症夫妻。

2、安心生－增加產檢次數、提高產檢假：

政府將進一步提高產檢補助次數，由 10 次調整為 14 次；增加產檢項目，以及配合產檢次數增加，產檢假由現行 5 天調增為 7 天，調增之產檢假，其所衍生之雇主負擔一律由政府支出，在此呼籲雇主們同以歡欣心情寬予給假。

3、國家幫你一起養－育嬰留停補 8 成薪：

育嬰階段往往最為累人，政府將修法放寬育嬰留職停薪規定，讓夫妻可以同時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，配偶未就業也可申請；並將補助 6 成薪調高至 8 成薪，外加之 2 成薪，一樣由中央全額負擔，且軍公教勞一體適用、企業雇主及地方政府皆不會增加負擔。至於彈性工作方面，也要放寬讓受僱於未滿 30 人公司或微型企業，可經由勞資雙方協商，調整或減少工時，請受僱者配合提前預告雇主，以利雇主人力之調配。

(三) 以上各項政策調整，除涉及修法者外，其他各項準備作業，請有關部會儘速完成，讓各項鼓勵生育措施在今年 7 月 1 日上路，在此也感謝主計總處及人事總處全力支持。

(四) 「孩子是國家未來的主人翁」，但臺灣卻是全世界生育率最低之國家，少子女化趨勢將會使勞動力減少，連帶影響經濟成長及社會活力，對國家社會發展造成莫大衝擊，可謂是國安危機，必須以國家整體力量去支撐整體生養環境。尤其，目前已有部分企業不僅未排斥員工懷孕，更以高額獎金予以獎勵，政府機關更應帶頭做起，也是各部會職責所在，除調整政策及加碼擴大原有福利措施外，更應將少子女化之因應對策融入政策，並據以編列預算，請主計總處、財政部協助寬籌經費。另，請各部會再通盤檢視所管業務，提出更好、更有效、更有魄力之做法，如財政部、經濟部促請督管之公股銀行或國營事業單位，以更彈性之做法（如補助）獎勵所屬員工生育；或國防部放寬休假鼓勵官兵「生產報國」；各部會辦公場所設置托兒所等，甚至在政策方面也應調整，如生 3 胎才可優先承租社會住宅之規定應再放寬，請秘書長協助盤整各部會之措施。至臺灣每年皆有為數不少新生兒或嬰兒不能健康長大，請衛福部瞭解原因，以臺灣之醫療水準及公衛環境相信可提供足夠之協助及支援。

二、經濟部函送「中華民國（臺灣）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與巴拉圭共和國標準檢驗局技術合作協定」，請鑒核案。

決定：由院復准備查，並函請總統府秘書長查照轉陳。

討論事項

一、本院農業委員會擬具「食農教育法」草案，經張政務委員景森等審查整理竣事，請核轉立法院審議案。

決議：

(一) 通過，函請立法院審議。

(二) 食農教育是農業政策根基，從教育開始，讓孩子邊吃邊學，從生活中每一口，逐漸認識在地食材、飲食文化，以及從產地到餐桌每一階段，進而培養在地消費與健康飲食觀念，達到保障食安、提升國人對國產農產品之認同，以及促進農業文化傳承與農業永續發展等目標。本法案賦予推動食農教育之經費及法源依據，有助健全食

農教育系統，有其必要。尤其，良好之飲食習慣或用餐規矩若不從小養成，將來就易積重難返，因此，食農教育之落實不在於專業知識之傳達及教學，而在於從日常生活中啟發孩子興趣，讓孩子能夠吸收。請農委會、教育部從學校營養午餐做起，不但能讓孩子每天有所期待，可從中習得相關食材知識，同時藉此養成惜食觀念及用餐規矩，成為生活中的一部分，終身受用，這才是食農教育之目的。在此也非常期待教育部潘部長能在這方面有所發揮。

(三) 本案送請立法院審議後，請農委會積極與立法院朝野各黨團溝通協調，早日完成立法程序。

二、司法院函送「少年事件處理法」第 84 條修正草案，請會銜送請立法院審議，請核議案。

決議：通過，由院與司法院會銜函請立法院審議。